

文水县兴华路提质改造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2120250529043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文水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水县兴华路提质改造工程项目, 已由文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文审管投资发【2025】42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文水县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文水县财政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 EPC 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文水县兴华路提质改造工程起点为北环路, 终点至胡兰大街, 全长2209.887m, 红线宽度30m, 为城市次干路, 设计速度4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工程、交通设施、绿化工程及管线综合工程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文水县兴华路提质改造工程项目EPC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 设计包括: 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施工包括: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

总投资额: 8351.44万元。

资金来源: 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文水县财政解决。

建设地址: 山西省文水县。

建设工期: 180 日历天(包括设计及施工及交付周期)。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相关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满足设计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 且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设计负责人

具备市政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市政相关专业注册类证书，且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3.3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单位，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③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成员企业相关证件，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分工及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④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⑤项目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05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7 月 01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项目经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或纸质方式提出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文水县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文水县兴华路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34362678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监督电话：0358-3022348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文水县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文水县兴华路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3436267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宸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251号瑞杰科技A座1213室

联系人：费先生

联系电话：13209823495

